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7 日以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下午在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 33 号公司 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由董事、总经理张新军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会议选举张新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的《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2、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同意调整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为张新军先生，调整后的委员为张新军先生、马建林先生、陈垣先生、王森先生；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为：张新军先生、陈垣先生、王森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为：张新军先生、王森先生、王雷先生。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